债券代码: 149329.SZ 债券代码: 149902.SZ 债券代码: 148019.SZ 债券代码: 148442.SZ 债券简称: 20 长新 06 债券简称: 22 长新 01 债券简称: 22 长新 02 债券简称: 23 长新 0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年第七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4年11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做出的承 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受托管 理人
1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 长新 06	149329.SZ	2020/12/18	2025/12/18	6.00	6.70	国信证券
2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长新 01	149902.SZ	2022/4/27	2025/4/27	5.00	6.00	国信证券
3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长新 02	148019.SZ	2022/8/22	2025/8/22	9.00	6.00	国信证券
4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长新 02	148442.SZ	2023/8/30	2026/8/30	25.00	6.50	国信证 券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子公司逾期商业承兑票据已结清

2024年10月16日,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披露了《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到期商业承兑票据已逾期的公告》,公告中提到2024年9月末发行人子公司龙翔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翔集团")承兑票据逾期金额为48.00万元,截至2024年11月6日,该笔逾期票据已结清。

龙翔集团已与逾期票据持票人协商解决该事项,解决方案为持票人行使追索 权并提供相应材料后,龙翔集团通过基本户以外的账户承兑到期商业汇票。2024 年11月6日,龙翔集团已经承兑逾期金额为48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关于龙翔 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逾期商业承兑票据已结清的公告》。

三、影响分析

截至目前,上述事项未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生产经营及日常管理造成重大

不利影响。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